

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5 年英才计划 “1+3”贯通培养实验班招生简章

一、学校简介

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于 1954 年建校，隶属于内蒙古师范大学，由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直接指导办学，是自治区唯一一所由自治区本级管理的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地处呼和浩特市文化教育核心区域，周边高校资源丰富。学校博采众长，依托大学资源办中学，推进普惠教育与精英教育并重发展。

二、项目介绍

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的意见》等文件及呼市教育局统一安排，整合优质教育资源，深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卓越人才培养规律和有效途径，促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工作高质量发展，学校特设 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

三、培养目标

本项目致力于培养学生的学科素养、科学思维、创新精神及人文素养，培育具有深厚文化底蕴和责任感的新时代数理特长人才与人文特长人才。通过三年半的贯通培养，塑造具有“健全人格底色、卓越学术素养、创新实践能力、自主发展意识”的未来创新型人才。

四、课程体系

课程包括国家课程和校本课程。国家课程保障学生掌握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校本课程拓宽学生视野，发展个性特长。课程以“人格底色、学术素养、创新实践、自主发展”四大维度为纲，构建“基础融通-能力进阶-个性发展”的课程体系，通过初高中衔接课程、高中及大学先修课程、项目式学习、双导师制等实现初高中贯通培养。

五、招生计划

1. 招生人数：30 人（其中数理特长人才 25—30 人、人文特长人才 0—5 人）
2. 招生对象：呼和浩特市市区初三年级优秀学生。

六、报名条件

1. 具备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全面。
2. 在数学、物理、人文等学科有浓厚兴趣和一定特长，且具备较强发展潜能。
3. 具备较强的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
4.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和自主学习能力。
5. 初三第一学期全市统一期末质量监测成绩需达到以下要求：

招生类别	成绩要求
数理特长	总分 \geq 425 分，或者数学成绩 \geq 86 分
人文特长	总分 \geq 425 分，且语文成绩 \geq 84 分，且数学成绩 \geq 75 分

七、招录流程

1. 报名方式

先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官方微信公众号，查看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招生简章，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报名。



2. 资格审核

我校教学与教务管理中心将于 4 月 10 日对考生报名信息进行了资格审核。

3. 考试通知

考生于 4 月 11 日再次扫码登录报名系统后，在主页面点击“我的通知”选项栏查看审核结果。

4. 专业笔试

我校自行组织命题、考试和阅卷。考生于 4 月 12 日 9:00—10:30 凭身份证参加我校专业笔试。考试当天，考生须携带报名时上传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数理类方向笔试主要考查

数学、物理学科知识，题目范围涵盖中考及高中部分内容，重点考查学生的学科素养和综合能力。文史类方向考查语文、历史、哲学等学科的素养与能力。其他未尽事项另行通知。

5. 综合面试

初三第一学期全市统一期末质量监测成绩和专业笔试成绩综合计算，确定入围面试名单，数理特长方向面试名额为 60 人，人文特长方向面试名额为 15 人。面试时间为 4 月 13 日上午 9:00，面试地点另行通知。

6. 名单公示及录取

4 月 14 日前录取名单统一报送市教育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在“呼和浩特市招生考试信息网”上进行公示后确认生效。

八、培养模式

1. 优化资源配置，重点培养。编设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实验班配备经验丰富的班主任，从整个高中部选拔组建优秀任课教师团队，实施分层与精准化培养。

2. 实施“双导师、双基地”制度，“一人一策”，因材施教。安排校内优秀教师担任校内导师，聘任内蒙古师范大学等高校的优质师资为校外导师，“中学+大学”联动培养。学生在导师指导下开展学习与研究，三年内完成 1-2 个科学研究课题，养成相应的科学研究和探索能力。

3. 丰富竞赛课程，拓宽培养渠道。强化竞赛学科教学计划，提高竞赛教学效率。充分利用省、市多级学科基地、

竞赛名师、国内优质中学联合培养项目等学校资源，对接国内优质高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项目，开拓人才培养新赛道。

4. 以研带学，培养学习内驱力，提升教学效果。采用多样化教学方法，传统与创新结合，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和终身学习意识。强调知识、能力、素质的协调发展，强调研究探索，形成创新机制，体现不同学生的学习要求，探索让学生参与到课程设计、实施和评价中来。

九、其他事项

1. 我校成立 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招生领导小组，严格按照呼和浩特市教育局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招生。

2. 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招生及录取工作全程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3. 以上政策由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负责解释，如需进一步咨询请致电工作人员。

4. 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赛罕区大学西街 10 号

内蒙古师大附中官网：<http://fz.imnu.edu.cn/>

联系电话：0471-6293052 6293656（教务办公室）

19847867743（孙老师）

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5 年 3 月 30 日